



香港童軍總會紅磡區



編號：HHD-T-S-005/16

由：助理區總監(童軍)
致：各童軍團團長/負責領袖
知會：區總監、副區總監
地域執行幹事
日期：2016年11月30日

初級航空活動章訓練班
Basic Air Activity Badge Course

(一) 班 期：

日期	時間	內容	地點
2017年1月1日(日)	1000 – 1700	課節	紅磡區會總部
2017年1月2日(一)	1000 – 1700	課節	紅磡區會總部
2017年1月6日(五)	1900 – 2200	實習	香港童軍中心 813 室
2017年1月21日(六)	0930 – 1145	參觀	香港民航處教育徑
2017年1月25日(三)	1900 – 2200	考核	紅磡區會總部

- (二) 參加資格： 年滿 12 歲，並持有有效童軍記錄冊及已宣誓之童軍支部成員
- (三) 名 額： 20 人
- (四) 費 用： \$100 (包括行政費用、場租、講義，其他使費一概由參加者自行負責。)
- (五) 參加辦法： 填妥夾附之報名表格及家長同意書 (RT06)，連同劃線支票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/寄回紅磡區會總部 (支票抬頭：「香港童軍紅磡區會」；請勿郵寄現金)
- (六) 截止日期： 16/12/2016(星期五)
- (七) 備 註：
1. 取錄與否，將以電郵或電話通知。
 2. 學員一經取錄，將不會獲發還任何已繳交之費用。
 3. 學員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須完成指定事工及考驗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。
 4. 所有學員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；
 5. 如遇惡劣天氣，該日活動將按班領導人指示改期進行。
 6. 如有查詢，請與 張小姐 (2712 3841) 或 鍾耀強先生 (9283 3045)聯絡。

助理區總監(童軍)
鍾耀強

香港童軍總會紅磡區

初級航空活動章訓練班一報名表

姓名(中文)	出生日期	性別	所屬支部	職位(SPL/ PL/APL/M)#	聯絡電話	電郵地址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
*此表格如不敷應用，可自行影印。 #SPL-團隊長、PL-隊長、APL-副隊長、M-隊員

旅團：_____ 第_____旅

負責領袖姓名：_____

負責領袖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報名人數：_____ x \$100 = \$ _____

負責領袖電郵：_____

旅/團印：_____

紅磡區會專用 收表日期：_____ 支票號碼：_____ 銀行：_____ 經手人：_____



香港童軍總會紅磡區

家長 / 監護人同意書

(一) 活動資料：

活動名稱：

舉辦日期：

地點：

活動性質：

(二) 童軍及家長資料：

童軍姓名：_____ 所屬地域/區/旅別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 與參加童軍之關係：_____

緊急聯絡人電話：(1)_____ (2)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(三) 聲明：

本人同意敝*兒子/女兒/受監護人參與上述活動，並確定其健康情況適宜參加各項體能及戶外活動。

如有特別健康情況（例如敏感、長期服藥、哮喘等），請註明：

*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備註：

1. 申請人在本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純屬自願；該等資料只作本區處理本表格的申請及有關用途。
假如申請人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正確，可能會延遲或無法處理有關申請。
2. 在一般情況下，申請表將於審批完成後 1 年銷毀。
3. 本同意書適用於 18 歲或以下之支部成員申報本區訓練班或活動之用。